

2007 年 9 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 理事会

## 第一三三届会议

2007 年 11 月 14—16 日，罗马

## 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的成员资格

- 根据本组织总规则第 XXV 条第 3 款第 a 项的规定，理事会将选举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的成员。该委员会由不超过七个成员国组成，这些成员国由理事会在大会例会之后立即召开的理事会会议上选举产生，任期两年（本组织总规则第 XXXIV 条第 1 款）。因此，将在理事会第一三四届会议上进行选举。
- 选举提名表应交理事会秘书长，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一）12 时。这样将能够在确定进行选举的那天上午以前准备并向理事会散发候选人名单。
- 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的现有成员如下：

比利时

菲律宾

捷克共和国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加蓬

美利坚合众国

危地马拉

- 提名表附于本文件之后。

为了节约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及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如无绝对必要，望勿索取。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  
因特网 [www.fao.org](http://www.fao.org) 网站获取。

附录 (章法委)

**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提名表**

(任期: 200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1 月)

**应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 (星期一) 12 时以前提交**

日期:

致: 大会和理事会秘书长

B 楼—202 号房间

代表

(签字)

愿提名

竞选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的一个席位。

代表接受这项提名。

(签字)